

政策推出四年有余,拿到高温补贴的仍很少

# 高温补贴多成“空头支票”

文/片 本报记者 李泳君

国家规定,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高温天气下(日最高气温达到35℃以上),露天工作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向劳动者支付高温补贴。早在2007年这项政策就已经出台,距今4年有余。近日,枣庄的温度逐渐爬升,早已达到35℃。17日,记者走访调查发现,枣庄很多高温劳动者能拿到高温补贴的非常少,而且由于怕丢掉工作,高温劳动者也对未发的高温补贴保持沉默。



正值中午,枣临铁路枣庄东路段工人在工地施工。

高温下,君山路一位环卫工人在工作。

## 从事露天工作多年,至今高温补贴没拿过一分钱

17日中午12点钟左右,枣庄的天气闷热难耐。在枣临铁路的枣庄东路段施工现场热火朝天,工地上到处是工人忙碌的身影,挖掘机轰鸣声不断。远处有的工人在忙着铺面,抬石料。今年68岁的老马从事高温工作多年,从去年开始就在枣庄东路段的一个项目施工工地从事挖涵洞、抬石料等各种杂活,用老马的话就是“不管多

热,不管多累,只要老板安排活那就得干。”虽然常年在施工一线工作,但是谈到高温补偿款,老马显得有些失望:“干我这个活,只要能按时拿到工资就不错了,哪还有什么高温补偿款。”老马说,他跟着一个私人老板干,去年老板承包了铁路的某一个项目,之后他就在铁路这边工作。“夏天工作很累,热得要命但是没有办法,我每

天的工资是固定的,就是每天80元。”

“虽然我换过工作,但是从事的大都是露天体力活,高温补贴这些年就没有拿过。”老马如此感慨。同样是枣临铁路从事换道闸、修线路等露天体力活的赵虎也向记者介绍说,他的工资每天固定150元。“我们天热的时候也会发放绿豆汤之类的,但是高温补贴款是否包含在这150元钱

里面,我不太清楚,但是从来就没有专门发过这个补偿款。”赵虎说。

枣临铁路施工现场一名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现在的工程和项目一般都是采用层层分包的方式,而且农民工基本上也没签合同,总包单位不可能另外拿出钱来给农民工发放高温补贴,分包单位,小的包工头就更不可能拿出钱来给工人发放高温补贴。”

## 原因: 维权不积极 补贴难落实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劳动监察大队的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目前还没有农民工因为高温补贴的事情向监察部门投诉,但是山东省之前已经出台了相关的高温补贴的标准。“按照劳动法规定,凡是与用人单位构成事实存在的劳动关系,用人单位都应该按照规定发放相应的高温补贴费用。”他认为,农民工对于高温补贴政策不了解,维权不积极,也是造成高温补贴难以真正落实的原因之一。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司法学院教授洪道德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曾表示,首先劳动者有权拒绝劳动,劳动者本人应该有一种自我维权的意识,劳动场地、温度确实达到40℃,他本人就有权暂时停止劳动生产;其次当地的劳动安全生产安全这个监督部门有义务、有责任对这样的现象进行有效地监督,如果职工的这种要求遭到企业拒绝的话,那么他可以提请劳动仲裁机构去进行仲裁。

## 劳动者怕丢饭碗,不愿为高温补贴和老板争高下

记者采访中了解到,目前能够领取高温津贴者必须是在高温下工作的岗位职工,包括建筑工人、无空调的公交车司机、露天环卫工人等。

一位在枣庄东路段附近负责某路段清洁工作的环卫工向记者透露说,她从事清洁工作已经十多年了,这么多年来只发过一次防暑费。“我记得在2009年的时候发过一次防暑费,一共发了三个月共24元

钱,一个月才8元钱,到九月份的时候才统一发,自从那次之后连续两年没有发过防暑费,不知道今年发不发?”虽然钱不多,但是对一个月只有500多元钱的环卫工来说,也算是一笔收入。

“高温补贴费用也不算很多,如果真的因为这点费用和老板争执的话,失去工作就不值得了。”采访中,高温劳动者即使知道有高温补贴这一

项,但是还是对未发的高温补贴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保持沉默。

相信即使有人挺身而出,在“沉默的大多数”中间,他们并没有太多的议价空间。更何况,投诉程序复杂,无论是精力上还是经济上,一般农民工都承担不起。也难怪劳动者说,“为了几块钱丢饭碗,划不来。”记者采访中了解到,之前山东省曾出台相关规定,

从事室外作业和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20元;非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80元。全年按6月、7月、8月、9月4个月计发,列入企业成本费用。

记者在采访中还了解到,高温补贴除了发放不到位,还存在分配不均,损不足以奉有余的情况。有些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即使享受着“空调房”,却也能拿着几百元的“高温补贴”。

### 滕州大坞镇善山学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努力营造关心青少年健康成长、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6月份以来,滕州大坞镇善山学校开展了“青春与法同行”宣传教育系列活动。

围绕《九年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青少年犯罪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结合学生实际,该校先后举办了以“健康成长与法同行”为主题的法制教育讲座,小学生法制故事演讲比赛,同时各班级组织开展了“法在我心中”主题班会,并组织学生阅读一本法制类书籍;此外,学校还结合即将到来的“6.26国际禁毒日”,更新了普法专栏。

系列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普及了小学生法律知识,提高了法律意识,促进了平安校园的建设。(马昭升 刘守华)

## 枣庄信息

订版电话: 0632-8881027

- 综合**
- ◆短信广告宣传,价低量大,效果好。并诚招代理。1876664551
  - ◆现有山亭樱花园小区2号楼101室两室两厅(96.63平方),带车库出售,毛坯房,有意者电话联系。刘先生 15863210989
- 挂失**
- ◆李雪梅,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3704023017004,声明作废
  - ◆枣庄凯乐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鲁D56179,鲁交运管枣字370403700007号,重型厢式货车,机动车行驶证,注册登记机动车信息栏,道路运输证,车辆二级维护本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肖文,市中区振兴路紫竹炭坊枣庄地区总代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370402600292921,声明作废
  - ◆山东吉利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370481228022328,声明作废
  - ◆张晋珍熟食销售店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丢失,证号:370402600399519,声明作废
  - ◆王继堂熟食销售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证号:37040260001044,声明作废
  - ◆枣庄博远商贸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IC卡丢失,代码号:58191222-6,颁发日期:2011年8月25日,声明作废
  - ◆枣庄鸿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IC卡丢失,代码号:58191635-8,颁发日期:2011年8月26日,声明作废
  - ◆枣庄市凯来木业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IC卡丢失,代码号:69688280-5,颁发日期:2011年1月18日,声明作废
  - ◆枣庄市凯来木业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丢失,注册号:370405200000790,颁发日期2011年6月29日,声明作废
  - ◆枣庄市市中区庆保制鞋店营业执照副本丢失(号370402600126699)声明作废
  - ◆枣庄市亿文商贸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IC卡丢失,代码号:69544794-0,声明作废
  - ◆滕州瑞光电子技术服务部税务登记(370481198304092611D0)丢失,声明作废
  - ◆孙作雷的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就业协议书(090697124)遗失,声明作废
  - ◆枣庄市通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许可证副本丢失,特此声明

### 级派出所主动上门为外来务工人员办理居住证 推行户籍便民措施 促进和谐警民关系

滕州市公安局东沙河派出所推出多种户籍便民新举措,大大方便了办事群众。该所户籍室把办证程序制作成小卡片下发各村,同时通过张贴温馨提示的方法告知群众,增加了户籍工作的透明度。卡片里向群众详细解释了“新生儿上户、户口注销、户口迁移、户口漏登补录、户籍项目变更”等群众最关心的户籍办理程序及办理时所需的材料、手续。与此同时,该所提供上门服务,方便偏远地区老、弱等特殊群体办理业务,考虑到他们行动不便,户籍室民警放弃节假日休息时间深入辖区为其取证报材。该所为民做好事、办实事,赢得当地群众的普遍欢迎和赞誉,使得警民关系更加和谐,树立了公安民警的良好形象。(殷旭东) (杨传忠 梁家华)